

正 本

檔 號：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光復鄉西富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西國總字第1130000906號

附件：

裝

主旨：有關本校「有限責任花蓮縣西富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」解散一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依據花蓮縣政府109年12月30日府社行字第109026103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社將依合作社法第55條第6款解散之命令。

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有限責任花蓮縣西富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將依合作社法第55條第6款規定解散，債權人得於113年4月21日(依合作社法第59條規定一個月以上)前提出異議。
- 二、有限責任花蓮縣西富國民小學員生消費合作社將依合作社法第55條第6款規定解散，債權人得於113年4月30日(依合作社法第64條規定不得少於15日)前報明債權。

線

校長 黃寶賢